**关于举办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2019级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

**暨“教育见习”成果展示的通知**

为加强师范类专业实践教学工作，展示与提升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学生教育见习成效，经研究决定，学院开展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2019级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暨“教育见习”成果展示活动，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井冈山大学人文学院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2019级全体学生。

二、比赛方式

1. 比赛方式：无生微课； 2. 微课时长：10分钟；

3. 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 4. 计时要求：采取倒计时方式，剩1分钟时提醒。

三、比赛安排

（一）预赛

各班先行进行比赛。

（二）现场决赛

1. 比赛组织

决赛由人文学院中教法教研室负责组织，人文学院师协协助承办，具体如下：

（1）决赛时间：2021年12月19日上午8:00—12:00。

（2）决赛地点：5-105

（3）决赛流程：详见附件1。

2. 比赛内容

参赛学生从所提供的现行部编版中学课文篇目范围中自行选择选择一篇课文，并于赛前提交竞赛微课的教学设计（用表格式呈现设计）和微课课件。

课文篇目范围：

1《沁园春·长沙》 2《氓》 3《将进酒》4《荷塘月色》 5《济南的冬天》

6《项脊轩志》 7《邹忌讽齐王纳谏》8《拿来主义》9《中国石拱桥》

10《江城子 密州出猎》

3. 评委及评分

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语文教学技能训练》课程任课教师与邀请的2位优秀中学语文老师担任评委，评委根据提供的评分标准打分，现场公布评分结果。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4. 现场观摩

2019级师范类专业3个班全体学生以及有兴趣观摩的学生。

四、奖项设置

（一）所有获奖者由学院颁发获奖证书。

（二）奖项设置

1.优胜奖：40%，15人，不参加现场决赛。

3.参加12月19日现场决赛：20人，确定特、一、二、三等奖，比例分别为现场决赛人数的10%（2人）、20%（4人）、30%（6人）、40%（8人）。

附件：

附件1：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2019级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暨“教育见习”成果展示的工作流程

附件2：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2019级师范生无生微课教学竞赛评分标准